

股票代码：600226

股票简称：瀚叶股份

编号：2020-018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在企查查等信息网站查询发现，公司持有的参股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基金”）30%股权和青岛易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易邦”）33.44%股权被冻结。具体如下：

一、冻结的基本情况

（一）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法院：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执行事项：公示冻结股权、其他投资权权益；

执行通知书文号：（2020）浙 05 执保 10 号；

执行裁定书文号：（2020）浙 05 民初 43 号；

被执行人：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持有股权、其他投资权益数额：6,000 万元；

冻结期限：自 2020 年 5 月 6 日至 2023 年 5 月 5 日；

冻结期限：1094 天。

公司持有财通基金 30%股权，2018 年度财通基金实现净利润-2,411.06 万元，公司当期确认的财通基金投资收益-723.32 万元，占公司当期净利润比例为 -5.10%；2019 年 1-9 财通基金实现净利润 6,174.57 万元，公司当期确认的财通基金投资收益 1,852.37 万元，占公司当期净利润比例为 8.53%。

（二）青岛易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法院：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执行事项：公示冻结股权、其他投资权益；

执行通知书文号：（2020）浙 05 执保 10 号；

执行裁定书文号：（2020）浙 05 民初 43 号；

被执行人：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持有股权、其他投资权益数额：1,839.2 万元；

冻结期限：自 2020 年 5 月 8 日至 2023 年 5 月 7 日；

冻结期限：1094 天。

公司持有青岛易邦 33.44%股权，2018 年度青岛易邦实现净利润 43,043.49 万元，公司当期确认的青岛易邦投资收益 14,393.74 万元，占公司当期净利润比例为 101.56%；2019 年 1-9 青岛易邦实现净利润 27,721.44 万元，公司当期确认的青岛易邦投资收益 9,270.05 万元，占公司当期净利润比例为 42.67%。

二、本次股权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相关法律文书，公司将在收到法院下发的相关文件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目前，公司参股公司财通基金与青岛易邦生产经营正常，前述股权冻结尚未对财通基金和青岛易邦的正常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但上述事项可能会导致上述股权存在被司法处置的风险，财通基金和青岛易邦作为公司重要的参股子公司，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若上述参股公司股权被处置，将会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积极应诉，妥善解决上述股权被冻结事宜，以维护上市公司的合法权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1 日